

11月28日起至12月31日調整公費快篩措施

# 住宿式及社區式照顧機構

住民及服務對象	工作人員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每週定期快篩<b>1</b>次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身心障礙者、失智症者、2-18歲維持每週1次，未滿2歲免篩</li><li>• 有症狀時亦進行快篩，未滿2歲有症狀則採PCR</li></ul></li><li>• 篩出陽性個案，立即請專責醫療院所視訊診療，並依相關指引協助個案按指示進行隔離或治療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有症狀時進行快篩</li><li>• <b>取消每週定期快篩</b></li></ul>

※住民或服務對象及工作人員確診3個月內免篩檢

※除有症狀時進行快篩外，機構認為有必要時(如有接觸史、群聚等)亦得提供工作人員公費家用快篩

※社區式機構類型包含：社區式長照機構(日間照顧中心、家庭托顧)、附設於各類住宿式機構之日間照顧服務、日間型精神復健機構、身心障礙社區式服務單位、早期療育機構等

2022/11/23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